

# 教育部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高职高专院校分委员会、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管理中心

---

## 关于举办第四届全国高职高专院校信息素养大赛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和《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等有关文件精神，持续推进高职高专院校信息素养教育工作，经教育部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高职高专院校分委员会、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CALIS）管理中心共同研究，决定举办本次大赛。本次大赛命名为：2022年“中文在线杯”全国高职高专院校信息素养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大赛一贯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办赛原则，旨在全力推动全国高职高专院校开展信息素养教育教学，展示先进教学成果，提升师生数字素养与技能，交流信息化教学经验，促进全国高职高专院校信息素养教育全面健康发展。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高职高专院校分委员会  
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CALIS）管理中心

承办单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协办单位：湖北中文在线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北京方正阿帕比技术有限公司

### 二、参赛资格

1. 各省成立省级组委会，向大赛组委会提出申请并得到批准，该省方具备组织本省内学校、学生和教师参赛的资格。

2. 参赛院校为所在省取得参赛资格且为教育部批准成立的高职高专院校，方可向本省组委会提出参赛申请。

### 三、大赛赛制

1. 本次大赛包含学生个人赛、教师微课赛和原文传递赛。

2. 学生个人赛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称：各省）选拔赛和全国赛组成，各省选拔赛优胜者进入全国赛。上半年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选拔赛的地区，

可按照成绩排名结果，由本地区大赛组委会推荐进入全国赛名单，可不再重新组织省级选拔。全国赛又分为客观题、主观题和答辩环节三个赛段，均在线上进行。

3. 教师微课赛分为各省选拔赛和全国赛，各省选拔赛优胜者进入全国赛。

4. 学生个人赛及教师微课赛详见《2022年“中文在线杯”全国高职高专院校信息素养大赛工作手册》（简称“工作手册”）。

5. 原文传递赛是独立竞赛环节，成绩不与大赛其他赛段挂钩，参加各省选拔赛的学校可自行组织学生选择参加该竞赛环节，相关规定详见《原文传递赛工作手册》。

#### **四、参赛人员**

1. 学生：参赛人员要求是全国高职高专院校全日制在籍在校学生（含职业教育本科），即日常学习、学籍管理、毕业证书发放和学位授予均在同一院校。

2. 教师：参赛教师为全国高职高专院校从事信息素养教育教学、研究的图书馆员或教师，并且所在学校组织了学生参加学生个人赛。

#### **五、赛程安排**

1. 大赛启动会：8月31日

2. 各省动员会：9月

3. 比赛时间：

(1) 各省选拔赛及教师提交微课：9-10月

(2) 全国赛客观题及主观题：11月。

(3) 全国赛答辩环节：预计12月举办

4. 颁奖仪式及闭幕式一并举办，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六、奖项设置**

1. 竞赛奖项设置分为：学生个人赛、学生个人辩手奖项、教师微课赛奖项；

2. 大赛设置优秀讲师、学校组织奖、先进工作者等奖项。

3. 详见工作手册。

#### **七、大赛要求**

1. 充分动员。各参赛省份和参赛院校均应做好充分动员，组织师生积极参赛。9月10日前，各参赛省组委会应向大赛组委会提交动员会申报表，明确本省召开动员大会的时间、形式及主要议程；大赛组委会根据各省动员和落实参赛情况给予相应的动员辅导、专家指导等支持；

2. 严密组织。各级组委会应认真部署，严密组织，确保大赛组织与疫情防控有机结合。9月10日前，各省组委会须向大赛组委会提交本省参赛申请表，明确组织参赛的有关情况；各参赛省份应于11月5日前，如实填写参赛情况表，并提交给大赛组委会。

3. 严明纪律。各省组委会、参赛院校和有关人员要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大赛各项政治纪律、财经纪律，务必确保大赛组织有序、廉洁高效，严禁任何组织或个人假借大赛名义谋取私利。

## 八、联系方式

CALIS管理中心 王老师：010-62744072, wangy@calis.edu.cn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杨老师：13530807591, ygw@szpt.edu.cn

附件：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动员会申报表
2.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参赛申请表
3.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参赛情况表

